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3月31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7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2人,实参会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向子公司增资暨变更子公司名称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财淦”)综合竞争实力,公司拟与步长财淦其他股东按照现有持股比例,按1元/股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步长财淦合计增资3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步长财淦的注册资本将由1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00万元人民币。同时,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步长财淦拟对其名称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控股子公司变更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步长畅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畅妍”)股东丁莉拟将所持有的步长畅妍1%股权以人民币1.368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敏熹。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步长畅妍净资产计算。步长畅妍截至2026年2月28日的净资产为136.86万元(未经审计)。本次转让完成后,丁莉不再持有步长畅妍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控股子公司变更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270万元人民币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无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升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财淦”)综合竞争实力,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步长财淦其他股东按照现有持股比例,按1元/股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步长财淦合计增资3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步长财淦的注册资本将由1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出资人民币270万元对步长财淦进行增资;谢继辉出资人民币9万元对步长财淦进行增资;房克瑞出资人民币6万元对步长财淦进行增资;何涛出资人民币6万元对步长财淦进行增资;周彦丰出资人民币6万元对步长财淦进行增资;一九二九健康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万元对步长财淦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上述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7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子公司增资暨变更子公司名称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赵涛、总裁赵超、步长财淦管理层办理本次增资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本次增资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控股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70100MAEB81UJ5G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周彦丰
成立日期	2025年02月14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万元整
实缴资本	人民币100万元整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世纪城路1号世纪城46幢南B1单元1710
主要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世纪城路1号世纪城46幢南B1单元171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日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增资标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6年2月28日,步长财淦资产总额4.1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14.43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0.33万元人民币,2026年1-2月营业收入为8.47万元人民币,2026年1-2月净利润为-6.33万元人民币。(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0	90	360	90
2	谢继辉	3	3	12	3
3	房克瑞	2	2	8	2
4	何涛	2	2	8	2
5	周彦丰	2	2	8	2
6	一九二九健康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	1	4	1
合计		100	100	400	100

(五)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六)增资标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一九二九健康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一九二九健康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111MAC2LH6N8U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陈细牙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2日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51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一路88号B区606室
主要办公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一路88号B区606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卢超持有一九二九健康科技(广州)有限公司99%股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步长财淦1%股权
主营业务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3.58	302.54
负债总额	245.14	255.49
所有者权益总额	48.44	47.05
科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2.50	71.22
净利润	-0.67	-1.39

2、谢继辉,持有步长财淦3%股份,现任山东步长启航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事业十七部总经理。

3、房克瑞,持有步长财淦2%股份,现任山东步长启航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事业八部总经理。

4、何涛,持有步长财淦2%股份,现任山东步长启航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兼控销部总监。

5、周彦丰,持有步长财淦2%股份,现任步长财淦总经理。

(七)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名称变更情况

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步长财淦拟对其名称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名称: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步长嘉林大健康科技(济南)有限公司

以上名称变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赵涛、总裁赵超、步长财淦管理层办理本次名称变更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本次名称变更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及名称变更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从长远来看,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企业综合竞争力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是公司结合自身实际,为了业务更好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逐步实现战略布局所做出的决策,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提升对外投资、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畅妍股东丁莉拟将其所持有的步长畅妍1%股权以人民币1.368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敏熹。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步长畅妍90%股权比例不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事项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交易概述

山东步长畅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畅妍”)为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0%股权,于勇、谢继辉各持有其3%股权,何涛、丁莉、卫露露、王敏熹各持有其1%股权。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议案》,因股东丁莉已离职,丁莉拟将所持有的步长畅妍1%股权以人民币1.368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敏熹。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步长畅妍净资产计算。步长畅妍截至2026年2月28日的净资产为136.86万元(未经审计)。本次转让完成后,丁莉不再持有步长畅妍股权。

授权步长畅妍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股权转让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王敏熹,现任步长畅妍医美大区经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山东步长畅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5年01月08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凤城东大街111号沿街商住楼东数第十八户10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医院管理;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6年2月28日,步长畅妍资产总额159.03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22.17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36.86万元人民币,2026年1-2月营业收入为2.41万元人民币,2026年1-2月净利润为-33.47万元人民币(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序号	主体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0.00	90.00
2	谢继辉	3.00	3.00
3	于勇	3.00	3.00
4	何涛	1.00	1.00
5	丁莉	1.00	–
6	卫露露	1.00	1.00
7	王敏熹	1.00	2.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变更后股权比例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是综合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及规划作出的谨慎决策,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市场行业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发挥整体优势,采取一系列措施规避和控制可能面临的风险,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步长医药”)为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决定对陕西步长医药予以注销。

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批准。

上述事项已办理完毕,公司近日收到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一、陕西步长医药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注册资本:捌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18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新型工业园西部大道70号

经营范围:药品的技术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不含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不得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内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目前陕西步长医药暂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无财务数据。

二、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医药。本次注销后,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2年10月19日
A股代码	600000.SH
公司简称	浦发银行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	张为忠
董事会秘书	张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银行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本次发行情况概述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浦发银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批复》(银保监复(2018)387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7号)核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发行人”)于2019年10月公开发行了5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5,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991,23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06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于2019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保荐工作概述

在尽职推荐期间,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积极组织协调各中介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恪守业务规范和行业规范,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对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进行尽职调查,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推荐文件;提交推荐文件后,主动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组织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反馈答复,并与中国证监会进行专业沟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推荐可转债上市所要求的相关文件,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在持续督导期间,联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具体包括:

1、督导发行人规范运作,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2、督导发行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存放和管理本次募集资金,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协助公司制定相关制度。

3、督导发行人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督导发行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进行操作和管理,执行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审批程序、信息披露制度及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5、定期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与发行人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访谈,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和年度持续督导报告等文件。

6、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四、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联席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事项并需要联席保荐机构处理的情况。

五、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和评价

本次持续督导期间内,发行人在工作过程中为联席保荐机构进行保荐工作提供了必要的设施、现场或其他便利条件,并配备足够的工作人员,有效协调公司各部门配合联席保荐机构的工作,保证了联席保荐机构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发行人能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运作,并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通报相关信息,将相关文件交送联席保荐机构;积极配合联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现场检查等督导工作;为保荐工作提供必要的便利。

综上所述,发行人配合保荐工作情况良好。

六、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证券发行上市期间,发行人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工作职责、出具相关报告、提供专业意见。

七、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在持续督导期间,联席保荐机构对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查阅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和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抽查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文件,查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查阅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并对发行人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基于前述核查程序,联席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信息披露制度并予以执行。

八、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发行人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九、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申报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朱 钰 姜 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保荐代表人:朱哲磊 郁伟君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法定代表人:朱 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2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2/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13日~2027年3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2026年3月13日分别召开赛诺医疗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赛诺医疗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工作。公司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7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完成了《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湖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变更内容

1、同意质量负责人由“杨学锋,李自强”变更为“李自强,项斌”;质量受权人由“杨学锋,李自强”变为“李自强,项斌”;

2、在生产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麓松路789号新增生产范围:原料药艾瑞昔布(仅用于注册申报),车间生产线为原料药一车间原料药生产线1, 品种转A并通过药品GMP符合性检查后方可生产上市;

3、增加受托生产信息,仅用于申报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受托品种:维生素C泡腾颗粒(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43021846,规格:每包含维生素C200毫克),委托方: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生产线为:湖南省长沙市麓松路789号,综合固体一车间颗粒剂生产线1。

二、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具体内容

许可证编号:湘20150028

企业名称: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高新区麓松路789号

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55019M

分类码:AhzBhzChzDh

法定代表人:周晓莉

企业负责人:周晓莉

质量负责人:李自强,项斌

有效期至:2030年10月16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1、湖南省长沙市麓松路789号:粉针剂(头孢菌素类)、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酊剂(外用)、散剂(含中药提取)、栓剂、原料药【阿德福韦酯、伊班膦酸钠;硝呋太尔、塞来昔布、非布司他、吲哚布芬、司来帕格(通过GMP符合性检查后方可放行销售);甲苯磺酸艾多沙班、艾拉莫德、盐酸替扎尼定、盐酸乙哌立松、艾瑞昔布(仅用于注册申报)】;口服混悬剂、冻干粉针剂(抗肿瘤类)、贴膏剂、丸剂、贴剂(仅用于注册申报);小容量注射剂(通过GMP符合性检查后方可放行销售);2、湖南临澧经济开发区安福工业园:中药前处理和提取(集团内共用);3、湖南望城经济开发区铜官镇循环经济工业基地内黄龙路368号:原料药(依折麦布、盐酸贝尼地平);瑞卢戈利、美阿沙坦钾、雷美替胺、非奈利酮、达普司他(仅用于注册申报);奥硝唑(通过药品GMP符合性检查后方可生产上市);中药前处理和提取***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对公司现有生产结构不会造成影响,将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本次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证》不会对公司本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6-015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期限:自2026年4月8日起6个月内。

●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规模:拟增持公司总股本的1.1%-2%,即26,213,000股-47,660,000股。

●增持价格区间:本次拟增持的价格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或累计跌幅比例;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矿集团”)之一致行动人青海西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西矿资产”)的函,西矿资产计划自2026年4月8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西矿资产。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西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西矿资产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37,120,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3%,其中西矿资产持有公司股票177,660,0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6%。

3.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增持情况:

(1)2024年10月26日,公司披露《西部矿业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2024-049号),控股股东西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西矿资产自2024年10月28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总股本的1%-1.729%,即23,830,000股-41,202,070股。2025年3月6日,公司披露《西部矿业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2025-011号),控股股东西矿集团一致行动人西矿资产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累计增持41,202,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9%,增持金额合计为67,933.91万元。

(2)2025年4月8日,公司披露《西部矿业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2025-013号),控股股东西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西矿资产自2025年4月7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总股本的0.15%-0.222%,即3,574,500股-5,290,023股。2025年4月18日,公司披露《西部矿业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2025-025号),控股股东西矿集团一致行动人西矿资产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累计增持6,458,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1%,增持金额合计为9,674.70万元。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西矿资产基于对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信心及对上市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决定自2026年4月8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部分股份。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份。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公司总股本的1.1%-2%,即26,213,000股-47,660,000股。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或累计跌幅比例;西矿资产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2026年4月8日起6个月内。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与专项贷款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西矿资产已收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北支行《贷款承诺书》,获批贷款额度为15亿元人民币(最终贷款金额以实际增持金额为准),该笔贷款已完成审查程序审批,在落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北支行要求并认可的贷款条件及监管部门最新政策要求后即可获得批准发放。

7. 增持主体承诺:西矿资产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2026-014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或“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集团”)。
-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已取得上海市国资委评估备案。交易双方已签署股权转让相关协议,交易对方已出具相关承诺函。本次交易已取得上海市国资委的批复同意和上海市地方金融管理局相关同意批复。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2026年4月3日,本次交易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不存在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融资租赁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5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经上海市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价格,向张江集团转让融资租赁公司100%股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6日及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申通地铁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3)及《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根据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财瑞评报字(2025)第2088号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经评估,融资租赁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23,565.99万元,评估价值为24,747.00万元,增值率5.01%。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上述评估报告已办理完成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备案手续。公司已与张江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与《补充协议》,张江集团已出具《承诺函》。详见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1)。

本次交易及股权转让价格取得了上海市国资委的批复同意。详见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3)。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6年3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金融管理局《关于同意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变更的函》,原